

百姓关注

我市召开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典型案例新闻发布会

介绍八个行政争议典型案例

6月18日上午,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典型案例新闻发布会上发布了2019年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八个典型案例。案例涉及公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住建、民政等行政管理领域,包括行政赔偿、户口登记、工伤认定、行政协议及不履行法定职责等行政行为种类,案件分别以协调撤诉、调解和判决方式结案,均达到了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的目的,取得了办案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胡某诉中原油田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行政赔偿案

2014年7月,胡某发现其轿车丢失,遂报案,公安机关作为刑事案件受理后,经多方查找未果。2017年10月,胡某发现其轿车在路上行驶,立即报警,经公安机关调查,胡某轿车是被中原油田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在执法中拖移至停车场,开车上路的是该停车场工作人员,公安机关决定撤销刑事

案件。胡某要求中原油田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返还车辆并赔偿损失未果,提起本案行政赔偿诉讼。

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中原油田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返还胡某轿车并于30日内支付赔偿金,法院出具了行政赔偿调解书,对调解协议的效力予以确认。

某苗木公司诉华龙区孟轲乡人民政府行政赔偿案

2017年4月,华龙区孟轲乡人民政府(简称“乡政府”)组织人员将某苗木公司木板房及温室大棚强制拆除,强制拆除行为被人民法院判决确认违法后,该苗木公司提起行政赔偿诉讼,请求赔偿各项损失共计100余万元。

经法院主持调解,乡政府与该苗木公司达成行政赔偿调解协议,约定乡政府赔偿苗木公司相关损失。该协议符合自愿合法原则,不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法院出具了行政赔偿调解书。

王某诉台前县公安局户口注销案

王某是一名即将参加高考的学生,2008年在台前县公安局派出所办理了户口登记,并在台前县入学,王某父母的户口均在外省。2019年台前县公安局在户口清理整顿工作中,认定王某的户口为虚假户口,并注销该

户口。王某不服,提起行政诉讼,请求撤销户口注销行政行为,并恢复户口。

经法院庭前协调,台前县公安局于2019年9月将王某户口予以恢复,后王某申请撤回起诉,法院裁定准许撤诉。

某能源科技公司诉濮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伤认定决定案

2017年,某能源科技公司职工韩某驾驶摩托车上班途中,与梅某驾驶的轿车发生碰撞,韩某摔倒受伤,后经抢救无效死亡。韩某父亲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韩某认定为工伤。能源科技公司诉至法院,认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工伤认定

无事实依据,要求予以撤销。

法院为最大限度降低事故对双方造成的损害,充分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在查明案件事实的基础上,组织双方进行调解,最终双方达成赔偿协议,工伤职工家属获得赔偿款,该能源科技公司自愿申请撤诉,法院依法裁定准许撤回起诉。

石某诉台前县城市管理局侵犯人身权案

2019年,台前县城市管理局工作人员在未出示任何证件的情况下,将石某从家中强行带至城关镇政府,并对石某身体造成伤害,石某以台前县城市管理局侵权为由诉至法院,请求判决台前县城市管理局行政行为违法,向其书面赔礼道歉,并赔偿各项损失共计12926元。台前县城市管理局经法院传票传唤未到庭,法院依法缺席判决。

法院认为,人身自由是每个公民的基本权利,任何行政机关非经法律授权及法定程序不得侵犯,台前县城市管理局强行带石某至城关镇政府留置盘问,超越职权,造成公民身体和精神损害,应予赔偿。法院判决台前县城市管理局履行带石某的行为违法,赔偿石某检查费、医药费等共计976元,并向石某书面赔礼道歉。

焦某诉濮阳县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房屋征收安置补偿协议案

2013年10月,濮阳县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以下简称“县政府征收办”)与焦某签订房屋征收安置补偿协议,协议约定交房期限为自搬迁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安置补助费每户每月800元,如不能如期交付安置房,双倍支付安置补助费每月1600元。县政府征收办逾期交房14个月,已按每月800元支付逾期交房期间的安置补助费,但未按协议约定双倍支付安置补助费。焦某起

诉至法院,请求按协议约定支付双倍安置补助费。

法院认为,本案房屋征收安置补偿协议合法有效,协议双方均应按约定全面履行。焦某履行协议后,县政府征收办未能在约定期限内交付安置房,亦未按照协议约定双倍支付逾期交房期间的安置补助费。法院判决县政府征收办于判决生效之日起30日内给付焦某逾期交房期间的安置补助费11200元。

宗某甲诉台前县民政局撤销婚姻登记案

2004年2月,宗某乙与蒋某向台前县民政局申请办理结婚登记,因宗某乙未达到法定结婚年龄,其冒用并提交了宗某甲的户口簿、身份证信息(身份证照片为宗某乙)。县民政局对宗某乙、蒋某提供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后,办理了双方姓名蒋某和宗某甲的结婚登记。2019年10月,宗某甲提起行政诉讼,请求撤销县民政局办理的涉案婚姻登记行为。

法院认为,宗某乙、蒋某申请结婚登记时提供材料符合法定的形式要求,台前县民政局进行形式审查后为双方办理婚姻登记,并无过错。宗某乙冒用他人身份信息办理结婚登记,扰乱了正常婚姻登记秩序。台前县民政局作出婚姻登记行为为实体结果错误,应予纠正。法院判决,撤销县民政局为蒋某与宗某甲办理的结婚登记行为。

张某诉台前县孙口镇人民政府不履行法定职责案

2018年,张某两次向孙口镇人民政府提出申请,请求确认其享有房屋前公共通道的使用权,并责令外人清除公共通道上的违法建筑,孙口镇政府未作出处理决定。张某提起行政诉讼,请求判令孙口镇政府履行土地确权法定职责,并对涉案争议土地上的违章建筑作出处理。诉讼期间,孙口镇政府将涉案土地上的违法建筑予以拆除,但拆除现场未清理完毕。

法院认为,乡级人民政府具有处理个人之间土地所有权、使用权争议的职权,孙口镇政府收到确权申请后未作出处理,已构成不履行法定职责。对违法建筑拆除后将现场清除完毕是处理违章建筑的必然要求,孙口镇政府应当对建筑残留物予以清除。法院判决,孙口镇政府2个月内对张某的土地确权申请作出处理,1个月内将拆除后的建筑残留物清除完毕。

法院认为,根据土地管理

记者 杜鹏

主持人: 毕凡
24小时热线电话: 13781385117
电子邮箱: pyr520@163.com
主办: 濮阳日报社群工部

这200元,是设备费还是调试费?

电话 18530+++++ 读者: 2014年以来,我家一直使用濮阳联通(中国联通公司濮阳分公司)的宽带服务。6月1日,我到龙城广场邮政局院内办理联通宽带高清电视业务,按工作人员的要求交了100元的机顶盒费用,同时被告知每月再从话费里扣除10元电视收视费。办完上述手续,返家途中我接到业务员电话,让再交100元新光猫的钱。到安装时,师傅则说最初交的100元是设备调试费。问联通公司这200元是设备费还是设备调试费?他们也没直接回答。那交这200元到底是啥费?

记者调查: 接到读者投诉后,记者致电中国联通10010,反映了这一问题。随后,中国联通濮阳分公司的工作人员按照上级公司处理投诉流程,主动致电记者说,报社(濮阳日报社)管不着这些事,当时也没再就读者反映的问题正面回答记者的提问。

中国联通濮阳分公司的工作人员在上级公司督促下,第二天又主动联系并回复记者:收取的200元,100元是机顶盒的调试费,另100元是新光猫的调试费。机顶盒和光猫都是免费让客户使用的,不使用联通网络时,机顶盒和光猫都要收回。

中国联通濮阳分公司的工作人员做出上述回复后不久又来电告诉记者,客户交的200元钱,其

中100元是光猫的钱,这个光猫就归用户了,不使用联通网络时,光猫也不用收回。

点评: 尽管此事因为中国联通濮阳分公司的工作人员多次打电话,给当事人带来困扰(仅仅是同一个安装师傅就登门四次,一次是安装光猫,一次是安装机顶盒,一次是送回拿走时说必须回收的旧光猫,一次是公司让他上门道歉),为了减少麻烦,当事人已经放弃了对他们的投诉。

但据记者了解,中国联通濮阳分公司给用户安装机顶盒和光猫,收的是设备费还是设备调试费,用户搞不清楚、工作人员解释不清楚是个普遍问题。很多人在办理宽带和电视收视业务时,中国联通濮阳分公司的工作人员并没有告知明确的收费项目,甚至没有开具这方面的发票或收据。本栏目记者有必要替用户问清楚这些问题。联通给新用户开通线路时,是不是应该给他们提供免费的光猫?如果是,干吗再让用户购买?联通公司应不应该收取设备调试费?收取设备调试费不应提前告知?用户是否有自由选择这项服务的权利?光猫、机顶盒安装各收取100元设备调试费是否价格太高?

下一步,记者将就这些问题通过其他渠道,反映到该公司上一级、相关领域专家进行进一步的讨论。

龙苑小区棚户区近期有改造计划吗?

电话 15839+++++ 读者: 我们是濮上路龙苑小区的业主。该小区棚户区改造反反复复启动了几次,特别是2018年,还有居委会等部门介入进行动员、统计小区居民接受房屋改造情况,并开出了具体条件。

但折腾了几次,最终还是未果而终。这种情况,让我们这些居民住得很不安,房子也不好卖。请问该小区近期会有改造计划吗?

回复: 濮阳市经济开发区棚户区改造办公室的工作人员回答道,近期该小区没有新的改造计划。至于该小区为何反反复复启动改造计划未果而终,他们也不清楚。

关于三(四)轮上车牌绑定电信卡的回复

近日,濮阳县依法整治规范县城区三(四)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本栏目的报道进行了回应:

贵报2020年6月2日刊登“濮阳县电动车上牌如何如此麻烦”一文后,我们立即向县政府有关领导进行了汇报,针对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研究。

回应介绍说:“濮阳县政府对电动车通过智能电子平台进行

统一管理,在安装管理信息号牌后对车辆加装NB-10T北斗智能定位防盗信息采集器,由于NB-10T北斗智能定位防盗信息采集器采用C网入网方式,需要办理电信卡,如果车主有电信老卡可以继续使用,移动、联通用户在车主自愿的情况下,可在原号码不变的基础上转入C网。”回应中还透露:“截止到目前6月份,已安装信息号牌2万多副”。

示范区棚户区改造项目顺利推进

2020套,可安置3384人。目前,B区北8栋楼主体已施工至12层,南4栋楼也已签订施工合同,土方挖运、桩基工程完工,正在进行护坡施工。西湖社区C区(三期)工程净用地面积8858亩,总建筑面积2282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17.69万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为16.93万平方米,建设安置房14栋,其

中住宅楼10栋、幼儿园1栋、公共配套楼2栋、配套商业1栋,住房共计1711套,可安置2826人。该地块土地正在进行桩基施工,预计2022年10月份达到交付条件。

东湖社区A区(一期)净用地42亩,共7栋楼,建设安置房794套,可安置1330人。目前,A区主体、二

次结构全部施工完毕,正在进行楼内配套施工,预计2020年6月底达到交房条件。

东湖社区B区(二期)净用地93亩,共12栋楼,可安置2177人,主体已施工至17层(最高26层),地下车库完成80%,预计2021年10月1日投入使用,工程进度按合同约定正常推进。东湖社区C区净用地67亩,共13栋楼,共建设安置房1700套,可安置2860人,目前该地块土方外运、桩基施工、护坡已基本完成。



快乐减压 轻松迎考

6月22日,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第一中学在积极做好高三学生复习备考的同时,开展多种形式的减压活动,帮助学生释放紧张情绪。图为学生正在进行拔河比赛。
新华社发

本报讯(记者 王亚娟 通讯员 翟晓飞)6月18日,记者自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了解到,在严格按照各项要求抓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示范区加快复工复产步伐,棚户区改造工作正顺利推进。西湖社区A区(一期)1492套安置房已经交付村民使用,剩余工程也已经全部启动。西湖社区B区净用地面积1098亩,总建筑面积27.74万平方米,建设安置房19栋,住房共计

爱心团体举办爱心公益活动 可在本栏目申请公告和报道

为了推进濮阳市爱心公益事业,爱心团体、志愿者机构、扶贫驻村人员等举办活动通知和简

单的活动报道,可联系本栏目发布。内容经审核合适,均免费刊登(字数500字以内)。